

# 黎城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文件

黎发科审发〔2025〕11号

## 黎城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关于黎城开发区南部园区 63.32 亩“标准地”场 地平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初步设计)的批复

黎城县鸿通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黎城开发区南部园区 63.32 亩“标准地”场地平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和请示收悉,经专家评审,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现将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 项目名称:黎城开发区南部园区 63.32 亩“标准地”场地平整工程项目
- 建设地址:黎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部园区
- 建设工期:5个月
- 项目编码:2503-140426-89-05-724346

五、建设规模与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63.32 亩，主要对用地范围进行场地平整、挡土墙建设、弱电管网、供水管网、10KV 高压线入地等。其中：场地平整总挖方 17748.9m<sup>3</sup>，总填方 55717.4m<sup>3</sup>；浆砌挡土墙 130m；弱电管网 250m；供水管网 219.88m；10KV 高压线入地，新建电缆线 280m 及相关配套设施。

六、概算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458.2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75.16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57.14 万元，基本预备费 25.94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和企业自筹。

七、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规定，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八、接文后，严格按照程序办理相关手续，抓紧组织实施。项目投产竣工后，根据《山西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及时向我局申请验收，方可投入使用；未及时办理竣工验收的，不得投入使用。

附件 1：黎城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附件 2：黎城县漳北渠工业供水输水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核准表

黎城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2025 年 3 月 5 日



附件1:

## 黎城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项目名称	黎城开发区南部园区 63.32 亩“标准地” 场地平整工程项目				建设 单位	黎城县鸿通开发有限 公司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	-----	-----	-----	-----	-----	核准
建安工程	-----	-----	-----	-----	-----	-----	核准
监理	-----	-----	-----	-----	-----	-----	核准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山西招标投标网 (www.sxbid.com.cn)				
<p>核准意见:</p> <p>一、该项目为使用国有资金投资项目(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按有关规定,合同估算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建设内容必须进行招标;</p> <p>二、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合同估算额未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同意你单位提出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不采用招标方式。</p>							

黎城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附件 2:

黎城开发区南部园区 63.32 亩“标准地”场地平整工程项目

初步设计概算核准表

单位: 万元

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金额
一	工程费用	375.16
1	场地平整	204.77
2	弱电及给水管网	9.66
3	浆砌挡土墙	102.81
4	电缆移除	2.11
5	10KV 高压线入地	55.81
二	其它费用	57.13
1	与土地使用有关的费用(青苗补偿)	0.76
	建设单位管理费	10.50
2	工程监理费	12.38
3	招标代理费	2.93
4	可研编制费	3.74
5	工程设计费	15.95
6	勘察费	1.13
7	测绘费	1.30
8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	2.06
9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4.50
10	工程保险费	0.38
11	工程质量检验费	1.50
三	预备费	25.94
1	基本预备费	25.94
四	概算总金额	458.23